

证券代码:603004 证券简称:鼎龙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0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嘉兴坚持守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守正基金或基金”)

● 投资金额: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副经理朱朝先生之配偶刘治女士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周蕾语女士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200万元,共同投资守正基金。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除已经审议通过关联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

● 相关风险提示:基金尚未募集完成,后续还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相关备案手续,对拟投资项目的投资亦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本次投资将面临较长的回收期,且过程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竞争、政策环境、基金运作、基金拟投资项目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敬请各位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关联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进一步把握产业发展机遇,深化战略布局,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发展,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的前提下,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参与硬核坚果(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管理的守正基金,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资源优势和投资能力,发掘和培育具有协同价值的增长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6月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公司副经理朱朝先生之配偶刘治女士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周蕾语女士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200万元,与公司共同投资守正基金。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附股公司等主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资出资现有主体(√)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同比例□投资新项目
投资标的名称	嘉兴坚持守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000.00 □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金 <input type="checkbox"/>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input type="checkbox"/> 股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2026年6月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基金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刘治女士、周蕾语女士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四)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除已经审议通过关联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关联及其他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一)私募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法人/组织名称	硬核坚果(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协议主体性质	私募基金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1MA7NE7M7G5
备案编号	P1074483
备案时间	2023/04/11
法定代表人	高立里
成立日期	2022/04/14
注册资本/出资额	1,244.245万元
实缴资本	1,074.245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北京金泰小镇大厦F座477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27号投资广场B座1207
主要股东	高立里 48.22%, 翰作勤 16.07%, 吴隼祺 16.07%, 李伟伦 8.93%, 王志鑫 2.85%
主要业务	深圳和而参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5%, 上海硬核坚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5%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入	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无

(二)有限合伙人

姓名	刘治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三里新城XXXXXX
与标的基金的关系	无关联关系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其他: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的共同投资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周蕾语

姓名	周蕾语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东方润园*****
与标的基金的关系	无关联关系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其他:

注: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是指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有效期权数量,下同。

(二)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行权股票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

(三)本次行权人数
本次行权人数共8人。

(四)本次行权后剩余股票期权情况

项目	股票期权数量(份)
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	14,815,893
减:第二期股票期权第一次行权数量	558,371
减:第二期股票期权第二次行权数量	822,927
减:第一期股票期权本次行权数量	1,101,318
剩余股票期权数量	12,333,277

三、本次股票期权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本次行权的股票自行权日起三年后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9年6月3日(如非交易日则顺延)。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1,101,318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本次无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与行权。其他激励对象参与本次行权的1,101,318股新增股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股票激励方案的规定,自行权之日起三年内不减持。上述期限届满后,激励对象比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减持规定执行。

(四)本次行权股本变动

项目	本次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数(股)	本次变动后(股)
股本总数	413,041,811	1,101,318	414,143,129

注:上表的本次变动前股本总数是指截至2026年5月12日的股本总数,以上股本变动仅为预测数据,未考虑因公司2024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自主行权造成的股本增加情况,最终股本变更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为准。

本次股权激励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行权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比例的变化情况
本次行权股票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股票,公司总股本由413,041,811股增加至414,143,129股,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TAO HAI、唐娅及其一致行动人佛山市迅企业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佛山迅承”)的持股比例由39.06%被动稀释至38.96%,权益变动幅度1%的整数倍。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数量(股)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TAO HAI、唐娅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	161,342,227	39.06	161,342,227	38.96
TAO HAI	0	0	0	0
唐娅	58,864,836	14.25	58,864,836	14.21
戴祖涌(由TAO HAI继承)	93,790,457	22.71	93,790,457	22.65
一致行动人佛山迅承	8,686,934	2.10	8,686,934	2.10

注:
1.佛山迅承的合伙人为TAO HAI和唐娅,TAO HAI通过佛山迅承间接持有公司1,800,004股股份,唐娅通过佛山迅承间接持有公司6,888,930股股份;

2.戴祖涌和TAO HAI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戴祖涌将其所持有的公司93,790,457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及提名和提案权等除收益权以外的股东权利不可撤销地委托给TAO HAI行使,戴祖涌于2025年5月逝世,2025年8月25日,经公证机构公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93,790,457股股份全部由TAO HAI继承;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该等股份仍登记在戴祖涌名下,TAO HAI尚未办理完毕股份继承过户手续。2025年8月25日,TAO HAI和唐娅就双方在公司中的一致行动事宜重新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和《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重新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3.上表的权益变动未考虑因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自主行权造成的股本增加情况。

五、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5月2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C10289号),审验了公司截至2026年5月12日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的实际情况。

经审验,自2025年10月31日至2026年5月12日,公司向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1,101,318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收到激励对象行权所缴入的资金累计人民币2,120,864.94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1,101,318.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019,546.94元,均为货币出资,截至2026年5月12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414,143,129.00元,股本人民币414,143,129.00元。

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6年6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六、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101,318股,占本次行权前公司总股本(指2026年5月12日的股本总数)的比例为0.27%。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将由413,041,811股变更为414,143,129股,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公告的《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相关信息,本次行权前公司总股本为413,041,811股,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02元,每股净资产为3.60元;基于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414,143,129股,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02元,每股净资产为3.59元。本次行权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4日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投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3.其他有限合伙人
基金尚未募集完成,如后续有其他参与的投资者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应审议及披露义务。

三、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概况

基金名称	嘉兴坚持守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6AD216X
基金管理人名称	硬核坚果(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规模	计划募集6,100万元,以募集完成后的最终实际出资总额为准
组织形式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6/03/27
存续期限	5年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科技领域未上市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1号楼223室-15
备案编号	
备案时间	待募集完成后进行备案

(二)合伙人出资情况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本次投资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本次投资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硬核坚果(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5	200	3.28
俞睿平	有限合伙人	1900	95	0	0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	-	1,000	16.39
刘治	有限合伙人	-	-	100	1.64
周蕾语	有限合伙人	-	-	200	3.28
其他主体	有限合伙人	-	-	4,600	75.41
合计		2,000	100	6,100	100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各合伙人均以货币方式出资,1元投资享有1元合伙企业出资份额,同出资份额同价,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限售公司等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四、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关联人作为有限合伙人,签署的《嘉兴坚持守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与公司相同,权利义务相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五、关联共同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参与基金系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力量,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进行布局,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关联人参与基金系基金管理人市场化募集下自主决策的财务性投资,共同投资形成的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同业竞争,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基金尚未募集完成,后续还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相关备案手续,对拟投资项目的投资亦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本次投资将面临较长的回收期,且过程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竞争、政策环境、基金运作、基金拟投资项目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无法实现预

期收益的风险。敬请各位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6月3日,公司独立董事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基金事项系基于公司业务需要,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或者侵占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基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6月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基金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孙斯薇、周蕾语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本次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0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不包括薪酬)的总金额为0元,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公司与该等关联人未发生关联交易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3004 证券简称:鼎龙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6月3日以现场结合电子通信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3日以电子通信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孙斯薇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基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孙斯薇、周蕾语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6-066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第三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1,101,318股,占本次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7%。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本次行权的股票自行权日起三年后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9年6月3日(如非交易日则顺延)。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希荻微”)于2024年1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现已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第三次行权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2020年10月,在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前,广东希荻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荻有限”)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广东希荻微电子有限公司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与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并同意希荻有限与员工签订《期权授予协议》。

2021年,鉴于希荻有限已完成股份制改造,所授予员工的期权数量由原注册资本总额变为股数,员工所持有的期权所对应的股份比例不变,公司沿用《广东希荻微电子有限公司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条款制定并实施了《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与员工签署《股票期权授予协议》,合计向103名激励对象授予3,556.28万份股票期权,有效期为10年,自公司首次授予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下激励对象期权之日起计算。

2021年2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1年2月24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期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2年2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认为公司及93名激励对象符合《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书。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1日披露的《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和《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022年3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希荻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为38人,行权股票数量为1,480,270股。

2022年7月1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希荻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为38人,行权股票数量为3,044,935股。

2022年9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三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希荻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三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为18人,行权股票数量为1,720,843股。

2022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并于2022年12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期的议案》,同意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行权期予以调整,即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届满时间延长一年,并据此将第二期行权期开始时间往后顺延一年,第三期行权期开始时间保持不变。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北京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书。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2022年12月16日披露的《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和《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

2023年2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四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希荻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四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为19人,行权股票数量为1,720,843股。

2024年1月2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希荻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五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为12人,行权股票数量为1,411,166股。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4年9月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希荻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为4人,行权股票数量为558,371股。

2025年11月2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92)。希荻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为6人,行权股票数量为822,927股。

二、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行权的股份数量

职务	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的比例(%)
----	----------------	-----------	--------------------------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4日

证券代码:002388 证券简称: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2026-032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召开股东大会有关事项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5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9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6年5月29日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深圳市福田区中康路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栋306A)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有勾选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3.00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